

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基础设施完善和能力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QSZB-FW-2024-321)

项目所在地区: 湖北省, 武汉市

一、招标条件

本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基础设施完善和能力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57.86万元, 招标人为武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57.86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基础设施完善和能力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基础设施完善和能力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工程监理供应商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

（2）工程设计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乙级设计资质及以上资质或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0月24日 09时00分到2024年10月30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领取或网上获取。符合资格的申请人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提供以下材料领取磋商文件。（1）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2）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证明。（3）磋商文件获取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4）网上获取的将以上材料扫描件发至346354827@qq.com，获取文件时效性以项目负责人收到邮件时间为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06日 14时00分

递交方式：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1166号融创融汇广场5楼505室（开标一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1月06日 14时00分

开标地点：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1166号融创融汇广场5楼505室（开标一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基础设施完善和能力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1166号融创融汇广场5楼505室或者网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11月6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QSZB-FW-2024-321
2. 项目名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基础设施完善和能力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57.86(万元)
5. 最高限价：57.86(万元)
6. 采购需求：为加强施工阶段专业化、精细化、规范化管理，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基础设施完善和能力提升项目的疫苗临床试验基地建设子项、智慧疫苗冷库建设子项拟采购一家专业供应商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具体采购需求详见项目采购需求。
7.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疫苗临床试验基地建设子项、智慧疫苗冷库建设子项质量保修期满之日止。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9. 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工程监理供应商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

(2) 工程设计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乙级设计资质及以上资质或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 2024年10月24日至2024年10月30日, 每天上午09:00至12:00, 下午14:00至17: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1166号融创融汇广场5楼505室或者电子邮件获取

3. 方式: 现场领取或网上获取。符合资格的申请人应当在获取时间内, 提供以下材料领取磋商文件。

(1) 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需提供单位介绍信 (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

(2) 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

(3) 磋商文件获取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

(4) 网上获取的将以上材料扫描件发至346354827@qq.com, 获取文件时效性以项目负责人收到邮件时间为准。

4. 售价: 4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开始时间: 2024年11月6日13点30分 (北京时间)

2. 截止时间: 2024年11月6日14点00分 (北京时间)

3. 地点: 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1166号融创融汇广场5楼505室 (开标一室)

五、开启

1. 时间: 2024年11月6日14点00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 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1166号融创融汇广场5楼505室 (开标一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②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③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保产品政策④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⑤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等，具体约定详见本项目磋商文件。

2.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3. 本项目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4. 公对公转账信息：

单位全称：武汉市强胜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200 1258 1720 5958 888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武汉汉阳大道玫瑰苑支行

清算行号：105 521 002 979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联系方式：

名称：武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马场路288号

联系电话：027-8580174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武汉市强胜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1166号融创融汇广场5楼505室

电话（传真）：027-8560136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葛平、梁晓玉、刘念、孙云飞、王婧

电话：027-85601367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武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马场路288号

联系人：汪老师

电话：027-85805111

电子邮件：34635482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武汉市强胜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江岸区解放大道1166号融创融汇广场5楼505室

联 系 人：葛平、梁晓玉、刘念、孙云飞、王婧

电 话：027-85601367

电子邮件：34635482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一、报名登记表

1	采购代理机构	武汉市强胜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	采购单位	武汉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3	项目名称	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基础设施完善和能力提升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4	项目负责人	葛平	项目编号	QSZB-FW-2024-321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投标申请人全称			
7	统一信用代码证 号码			
8	委托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9	手机联系方式		传真/邮箱	
10	报名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		
11	审核人			
12	招标文件领取情 况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粘贴以下: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扫描)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武汉市强胜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人：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授权代理人姓名)为我公司委托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领取(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一切活动，委托代理人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承认。该被委托人在办理贵单位相关事宜时无转委权。

委托代理人：_____性别：__年龄：__职务：

身份证号码：

特此委托。

粘贴以下：

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扫描）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